**珠海科技学院科研处**

校科字〔2025〕38号

**关于组织申报2025年度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党建研究专项）的通知**

学校各单位：

依据中共广东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文件《中共广东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做好2025年度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党建研究专项）申报工作的通知》，请有意申报该项目的教师按文件要求进行申报准备，并于**5月11日前申报人将申报书通过“珠海科技学院科研服务平台”(https://kypt.zcst.edu.cn/)提交，**科研处统一组织专家进行审议，学校择优推荐1项报送。

**一、申报要求**

1.党建研究课题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密围绕学校党建工作基础性、深层次问题，结合工作实际，研究和解决加强党对教育工作全面领导的重点、难点和热点问题。

2.申报负责人为党建研究专家或基层一线专兼职党务干部，要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具备独立开展和组织科研工作的能力。

3.申报负责人根据课题指南中选择研究课题，可结合实际自拟题目，但需符合课题指南中的研究方向。

4.申报课题要重视不同类别学校、不同身份人员的交叉与组合。鼓励跨学校、跨部门的合作研究，鼓励与党建研究和业务管理工作部门合作，促进资源整合和共享，注重理论和实践相结合，力争取得具有重大学术价值和决策参考的标志性成果。

5.课题负责人只能申报 1 个课题，且凡未完成广东省教育厅立项的其他人文社科类科研课题和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党建研究课题的负责人不得申报。

**二、结项时间、结项要求**

研究时间一般为 1 年，一般以研究报告、标准体系、论文、专著等作为主要成果形式。要合理确定阶段性目标，按时高质量完成。

1. **提交材料**

1.“珠海科技学院科研服务平台”提交：课题申报人按要求填写《2025 年度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党建研究专项）申报书（A 表）》、《2025 年度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党建研究专项）评审书（B 表）》、《2025 年度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党建研究专项）申报一览表》。

2.评审后获得学校推荐的项目《2025 年度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党建研究专项）申报书（A 表）》（打印一式三份，双面打印，负责人签字）于5月14日提交至科研处212。

具体事宜详见附件。

联系人：朱禹铮 联系电话：0756-7629875

附件：

1.中共广东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做好2025年度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党建研究专项）申报工作的通知

2.2025年度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党建研究专项）选题指南

3.2025年度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党建研究专项）申报书

4.2025年度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党建研究专项）匿名评审书

5.2025年度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党建研究专项）申报一览表

科研处

2025年4月27日